方正县职业介绍补贴实施细则

(一)办理依据

《哈尔滨市财政局哈尔滨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就 业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及有关问题的通知》(哈财社(2009)352 号)。

(二)补贴对象及标准

提供免费职业介绍服务使求职者稳定就业的经营性人 力资源机构，按规定给予机构90元/人/年的职业介绍补贴。

(三)申报要件

1、接受免费服务就业人员身份证原件

2、劳动合同

3、缴纳社会保险凭证

(四)办理流程

申报企业提出申请，经就业部门核实后(求职者与用公 企业签订半年以上期限劳动合同，并按规定为其缴纳社会保 险的)；人社局进行审核后向财政局报送资金申请报告和资金申请表；经财政局审核同意后按规定将补贴资金划拨支付到企业在银行开立的基本账户。

联系人：郭宝君

联系电话：0451-57122430